

进步因素的全国工业生产函数。

中国社会科学院数量与技术经济研究所及山西省社会科学院的同志,介绍了国务院负责同志支持的三个山西宏观经济计量和规划模型的研制进展情况,以及预测投入产出系数和预测最终需求比例结构变动的新方法。北京计算中心的同志介绍了投入产出系数预测的样条函数法。

在这次会议的论文和报告中,还有不少用回归分析、时间序列或传统的调查研究方法进行市场预测的成果,很多地区、县里的同志做了不少商品需求、供应的经济计量模型,据不完全统计,论文和发言中的经济计量模型就有800多个,连一些政府部门的行政干部也对回归分析有了一定的了解。但是,目前还有相当一部份掌握经济政策的同志不了解这些方法,例如不知道猪肉和卷烟需求的价格弹性,就凭主观判断调价,结果不是供过于求就是供不应求。给国家和人民都带来损失。到会的代表列举了许多生动的例子,说明了经济预测工作落后带来的危害,并说明了没有科学的经济预测就不会有正确的经济计划。会议中,代表们对市场预测的浓厚兴

趣,说明体制改革的推进,买方市场的形成,使领导和基层干部都感到经济预测的极端重要性,因而对经济预测工作产生了很大需求。武汉市市场预测办公室在这方面做了许多工作。各地代表认为,湖北省、武汉市以及武汉大学的领导同志对经济预测工作非常重视,武汉地区已有一支实力较雄厚的经济预测队伍,武汉地区完全有希望成为全国的经济预测研究中心之一。但是在市场预测和企业产品预测工作中,目前有的水平还不够高,停留在过时的方法上,因此有必要进一步培训干部,推广普及在市场预测和企业经营决策中大有发展前途的经济计量学方法。

代表们建议尽早学习辽宁省,建立起统计数据的计算机数据库系统,着手研制湖北省的投入产出表和CGE模型,并把经济预测的计算机程序库建立起来。

会议建议成立湖北省经济预测研究中心和湖北省经济预测研究会,以进一步推动湖北省的经济预测工作。

(杨小凯)

武汉市房地产经济研究会学术观点综述

武汉市房地产经济研究会自一九八二年三月成立以来,举行过四次学术活动,编印了会刊《武汉房产经济研究》三期,去年十二月底,该会举行理事会,就房产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并准备编写一本关于房产经济的教科书。在学术讨论会和会刊上,该会许多成员就房地产问题,联系武汉市的实际,发表了许多有益的见解。兹将其主要观点综述如下。

一、房产经济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和作用

该会对这个问题的认识基本一致,认为作为解决人们居住条件的房产经济,在人民生活和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处于重要地位,是国民经济总体中一个相当重要的组成部分。可以从三个方面去认识:(1)居住条件是人们生存必需的基本物质条件。人们生存必需的基本物质条件包括两个方面,一是维持人体内在生命运动进行新陈代谢的基本物质条件,这就是食物;二是保护人体安全的外在条件,即从外部保护人体生命不受破坏摧残的基本物质条件,这

就是衣着和居住条件。两个方面缺一不可。任何时代,任何个人,都必须具备这两个条件才能生存发展。正如恩格斯所说的:“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然后才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宗教等等。”我国远古时代有巢氏“构木为巢”的传说,就反映了古代原始社会人们为解决居住问题所作的艰苦努力。今天,合理解决人们的居住条件,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客观要求。(2)居住条件是保证社会再生产正常进行的必不可少的因素,从再生产的角度看,劳动者对住宅的消费(即居住),也同对食物、衣服的消费一样,是一种生产消费,是劳动能力再生产的必要条件。俗话说:“安居乐业”,只有安居,才能乐业。(3)房产经济是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协调发展和综合平衡的一个重要环节。房产经济是否适应国计民生的需要,是社会主义经济能否稳定健康地发展的一个重要方面。但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房产经济未予重视,住宅建设及其所需的原材料、设备、资金、劳动力等等项目,都没有纳入国民经济的总体规划或实施计划中统筹安排,而只

是头痛医头、脚痛医脚地零碎打发，使房产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不成比例；这种情况又导致计划外的住宅建设盲目发展，从而冲击了计划内的其它项目建设，影响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近几年来，情况有所改善，但在理论上确立房产经济在国民经济中应有地位的课题还没有真正解决。

二、关于住宅属性

在这个问题上，有三种观点。一种观点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住宅作为个人消费品，不论是出售给集体或个人，都是商品。持这种观点的理由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关于商品的定义是，一切为了交换的产品都是商品。住宅在资本主义社会是商品，社会主义社会它的基本属性也未改变。因为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国家或企业投资建设的公有住宅出租或一次卖给消费者使用，国家或企业交出了住宅这种商品的使用价值，实现或收回了商品的交换价值。国家、企业和消费者在住宅买卖方面所表现出来的这种商品关系，正是社会主义社会利用商品货币关系而实现个人消费品按劳分配的一种必要形式。在现实社会中，住房消费者必须交房租，而房租体现着住房作为商品而存在的典型特征。目前，住宅不能象其它商品一样买卖，而必须采取行政手段来分配，这是因为住宅这种商品太少，正象对粮食、棉布及某些副食品实行定量凭票供应一样，是迫不得已的措施，不能因此而掩盖、否定住宅的商品性质。第二种观点认为，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赋予住宅本身的福利性质。理由是：（1）我国目前实行的是低工资制，许多职工的收入只能维持家庭生活，如果将价值高昂的住宅作为商品出租或出售，那就有很多职工得不到基本的生存条件，因此，国家必须承担住宅租金的大部分或全部。（2）目前城市住宅供需之间的矛盾十分尖锐，为了保证每个居民都有房住，政府不得不实行统一管理，统一分配的办法，居住者不能完全按自己的支付能力取得自己所需的住宅。（3）经典作家曾经设想过，在无产阶级掌握政权后，把解决住宅问题作为一种社会福利。恩格斯说，“只要无产阶级取得了政权，这种有关社会福利的措施就会象现代国家剥夺其他东西和占据住宅那样容易实现了。”（4）国家负有为职工解决住宅的责任。（5）其他社会主义国家也是将住宅在一定程度上当作福利来看待的。第三种观点认为，住宅的基本属性是商品，同时又具有居于从属地位的福利性

质。持这种观点的同志认为，在我国，住宅是一种其商品属性有所异化的特殊商品，表现在：第一，在一般情况下，我国城市住宅并不自由买卖，其商品属性已打了一个大折扣；第二，在房屋出租、职工（或居民）向国家或企业交纳房租的情况下，并没有按照房屋的全部造价和使用年限的要求把分期使用的费用全部交足，而只是交纳了一部分，另一部分由国家或企业给予房租补贴。这样，城市住宅的商品属性又打了一个很大的折扣。因此，我国城市住宅是一种由商品向非商品转化、过渡的特异商品形态，它的本质是商品，但商品的意义已很不完整，还有相当成分的集体福利的因素在内。对于这个问题，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一书中曾说：“恩格斯非常谨慎，他说‘无产阶级国家至少在过渡时期，未必’全毫无代价地分配住宅，把属于全民的住宅租给个别家庭就要征收租金，又要实行一定监督并规定分配住宅的某种标准。”单个家庭住公房不能无代价，要交房租，这就承认了住宅的商品性质。由于房租并非完全体现商品价值，所以要规定标准，实行监督，又带有福利性质。

三、住宅的分配办法

这个问题有与住宅属性相联系的三种观点。一种观点主张有计划有步骤的出售住宅。这样做，既符合社会主义生产发展水平和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同时也符合社会主义时期还存在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这种客观实际。具体有如下优越性：（1）国家和企业立即收回一部分住宅建设投资，这样可以利用收回的住宅建设投资，继续进行住宅建设，以加快住宅建设的速度。（2）由于房产部门能够收回一部分新建住宅的投资，国家也就相应地减少了新建住宅建设投资的拨款，从而有利于财政收支平衡。（3）住宅由城建部门统一建设，有利于按照城市建设规划进行城市住宅建设。（4）可以逐步改变职工群众的消费构成，减轻对市场上其它商品的压力。（5）由于出售的住宅产权归个人所有，有利于住宅的维护，延长其使用寿命。持这种观点的同志还指出，在现行低工资的情况下，住宅出售虽有困难，但也不是完全不可能。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职工生活水平大为提高，社会消费结构也有很大的变化，有的职工具备购买住宅的经济条件。同时，进行这种住宅改革后，职工会千方百计集资购房。根据罗马尼亚的经验，房屋建成后，大部分租给职工，一部分出售给职工，根据职工收入高低预

付20—30%的房价,余额在15到25年内还清,年息3—5%,这种对租用或购买国家建造的住宅的条件和住宅的租价、售价以及提供购买住宅资金的办法,可以借鉴。第二种观点主张提高房租。现在我们的实际房租,只能实现房屋全部价值的四分之一或五分之一。国外住房费用一般占个人消费费用的30%左右。我们长期以来把住房当作社会福利,只收象征性租金,占职工平均工资收入的2%左右。房屋价格的不足部分由国家“暗贴”。这样,每年房屋维修的费用都难以支付。因此,应该在现有基础上较大幅度地提高房租,租价约达到占职工工资收入的30%左右。并指出,目前实行的低房租的办法,实际上是把作为占个人消费之用的30%左右的极为重要的消费品不要自己的劳动收入去等价交换,可以免费消费,这是对按劳分配规律的否定。第三种观点不同意上述两种观点,并进行了反驳。我国职工是实行低工资制,手头有成千上万元存款的能买得起住宅的人为数极少,而且,相对来说,收入较高的人,住宅问题一般也解决得好,他们中的大部分人不会再去

花钱买房子,结果,买房子的只是收入低的职工,他们一次拿不出那么多钱,只好分期付款,十年、二十年还不清,这样,积聚建房资金还是有限,而且副作用很多。例如,将导致并进一步扩大住宅占有上的差别。既然是自由买卖,少数有钱的人(不管他的钱是怎么来的)就可以买很多住宅据为己有,而收入微薄的人买不起房子,就会没有房子住;有些人就会利用房屋供求和价格变化,搞房屋投机。提高房租不利于稳定物价,不利于国家财政收支平衡,不利于安定团结。总之,出售住宅或提高房租,都不符合我国实际情况,违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不利于四个现代化的实现。持这一观点的同志认为,要解决城市住宅问题,关键在于各级领导要真正为人民着想,把住宅问题当作一件大事来抓,采取国家统一投资和企业单位相结合的办法,加快住宅建设速度。同时,要有一套制度防止住宅上的特殊化,优先“雪里送炭”,切忌“锦上添花”。继续实行低房租制和房租补贴办法。

(果 父)

湖北省世界经济学会和全国美国经济学会 武汉分会第二届年会观点综述

1982年12月16日至18日,湖北省世界经济学会和全国美国经济学会武汉分会在武汉大学举行第二届年会。现将讨论中的主要观点综述如下:

一、当前世界经济形势和 八十年代的展望

代表们一致认为,当前西方经济正处于严重衰退之中,虽然各国资产阶级政府采取了一系列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调节措施,但其结果是顾此失彼,进退维谷,不能自拔。这次衰退的主要表现是:①高通货膨胀率。1981年主要资本主义国家消费物价上涨10%,比1963—1972年的10年间年平均增长率(4%)高出1.5倍。1982年,虽然一些主要资本主义国家运用反通货膨胀工具(主要是提高贴现率、提高银行存款储备率和中央银行在金融市场上出卖证券等),控制货币增长率,使得通货膨胀率有所下降,但1982年仍将高达8%。②高失业率。目前,西方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失业人数高达3,000万人。其中,美国的失业人数为1,000多万,失业率

为10.4%;1982年1月,英国失业人数突破300万大关,失业率高达12.7%。③低经济增长率。1980年和1981年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真正的经济增长率只有1%,与1963—1972年的平均增长率相比,下降了80%。据估计,1982年这些国家的经济增长率可能是零。④贸易额萎缩,国际市场商品价格持续下跌,幅度很大。⑤国际金融市场混乱,黄金继续看涨。面对这种严重的衰退局面,各国垄断资产阶级忧心忡忡,束手无策。

对于西方经济的这次严重衰退,大家一致认为,这是资本主义经济的基本矛盾进一步激化的结果。但具体说来,主要原因有:①自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以来,两个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美国和英国推行的以供给学派和现代货币主义为理论基础的货币、金融、财政政策,造成了两国经济的严重衰退。如美国这次经济衰退的直接原因在于,里根政府推行的高利率和紧缩通货的一系列政策,这些政策的实施直接阻碍了工业投资与生产的增长,同时也使消费势头减弱,造成了整个经济活动的收缩,国民生